

# “山西老人办寿宴饭店坍塌”事件追踪 饭店老板或将承担刑事责任

8月29日9时40分左右,山西临汾市襄汾县陶寺乡陈庄村聚仙饭店发生坍塌事故(本报8月31日12版报道),造成29人不幸遇难,21人轻伤,7人重伤。目前饭店老板正在协助警方调查。

## 老板一家人都没事 正接受调查

8月31日,记者来到聚仙饭店,此时救援工作已经结束,消防人员正在对坍塌现场进行测量。

“饭店是建华夫妻俩开的,以前老板是厨师,现在他儿子是厨师。”安李村的张大爷告诉记者,饭店老板五十多岁,在当地口碑很好,大家都叫他建华,附近几个村没几个不认识他的。一家人在当地经营饭店十多年,从一个小饭店开始,慢慢做成当地有名的酒楼,饭菜味道好是一方面,也是因为聚仙饭店老板一家为人和气。“路上见面都跟别人打招呼。”张大爷讲,安李村就在聚仙饭店所在的陈庄村隔壁,过寿的李老汉选择在那里摆席一点也不意外。

天眼查信息显示,襄汾县陶寺乡陈庄聚仙酒家注册于2003年,法定代表人为祁建华。2015年,该饭店因未按《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办法》规定报送资料而被市场监管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记者从陈庄村村民那里得知,聚仙饭店靠近乡道的房子是老板一家的客厅。大门上方是聚仙饭店四个大字。房子的门开着,客厅里家电家具齐全,墙上挂着一家人的全家福,茶几上的盘子里摆着洗过的水果和没喝完的饮料,两位妇女在客厅中间坐着。

记者从其中一位40多岁大姐口中得知,她们是老板的亲戚,过来是帮祁建华看家的。“他们一家人都没受伤,那时候他们在厨房,没有在宴会厅,都没事。”祁建华的亲戚讲,祁建华已经被警方带走协助调查这件事。饭店对面一名与祁建华熟悉的村民也表示,出事后祁建华本人已被警方控制。

这次坍塌的宴会厅在祁建华住所的后面,记者在现场看到,宴会厅整体呈方形,西侧设有几个雅间,目前大块的碎石已经被清理出去,墙上挂着大大的“寿”字。当地村民介绍,聚仙饭店的正式员工只有老板祁建华夫妻俩和儿子。

“饭店有婚宴生意好的时候,就会找一些‘临时工’来帮忙,工资是每人每天50元,多的时候会招六七个人,少的时候两三个就够。”陈庄村的李大姐告诉记者,临时工都是一些外村的妇女。

在村民的印象中,祁建华一家很能吃苦,由于聚仙饭店生意一直很火爆,一年休息不了几天,老板的儿子曾经拿着记录宴席订单的本子开玩笑说,想找个时间休息,但他作为饭店的大厨,有宴席的订单就没法休息。

“出了这么大事,他奋斗一辈子算完了。”祁建华的亲戚感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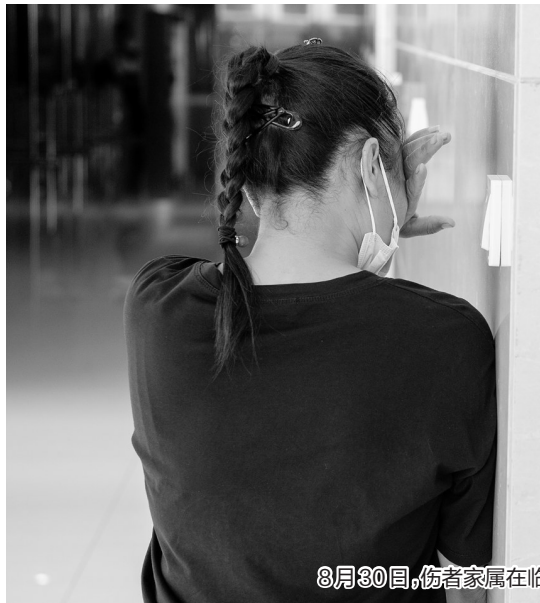
## 饭店老板 或将承担刑事责任

8月30日,襄汾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名工作人员对媒体表示,关于涉事饭店是否属于违建的情况,目前正在调查中。

河南梅溪律师事务所王勃文律师告诉记者,如果调查认定该建筑为违章搭建,则饭店所有者、管理者、租户以及建设主管部门需承担相应管理责任,并按照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进行追责。此外,饭店所有者还需要承担民事赔偿责任,给与死者家属死亡赔偿金和相关赔偿。

另外有观点认为可能是雨水长期浸泡造成的建筑意外垮塌,王勃文表示,如果最终调查报告认定是意外事件,那么就不存在刑事责任问题,但饭店所有人仍需承担民事赔偿。

此外,王勃文也提到,建筑倒塌的具体原因仍需专业工程人员调查认定。即便坍塌建筑不是违建,但如存在设计、施工或材料方面的问题,相关负责人可按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责任来追责。根据刑法的规定,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工程监理单位违反国家规定,降低工程质量标准,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,对直接责任人员,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,并处罚金;后果特别严重的,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。



8月30日,伤者家属在临汾市人民医院内等候。



这是8月30日拍摄的事故现场。

## 链接

### “过寿老人 下跪道歉” 引争议

8月29日,山西临汾襄汾县陶寺乡陈庄村聚仙饭店发生坍塌事故。随后,有媒体第一时间前往当地,采访了事发时正在饭店内过寿的老人李大爷。只见他悲痛万分,在内疚中下跪道歉。老人说,遇难的人里还有五六个孩子,现在他不知道如何面对这群孩子的家长。

相关新闻和视频发出后,#襄汾饭店过寿老人下跪道歉#很快冲上热搜,话题阅读量达数亿。

对此,网友们几乎一边倒心疼老人,纷纷留言称“这不是他的错”。

还有网友愤怒地表示:该道歉下跪的不是李大爷,不理解为什么要去打搅同为受害者的过寿老人,甚至模糊了事件焦点。

(综合新华社、北京日报等)

## 追问

### 坍塌100平方米,为何救援18个小时?

事故发生后,山西省要求不惜一切代价,全力进行救援。从事故发生到现场抢险救援结束的18个小时里,山西共派出840名救援人员,出动大型救援装备车辆20余辆,救护车15辆,医护人员100余人。

记者从有关方面获悉,饭店“宴会厅”顶部坍塌面积约为100平方米。现场救援人员告诉记者,事故坍塌面积虽然不大,但现场地形具有特殊局限性,而且要随时避免发生二次坍塌,因此即便专业救援力量充分,救援持续时间也比较长。

据事故现场抢险救援组介绍,聚仙饭店房屋建筑面积为两层400平方米,坍塌的院子部分约100平方米,为砖混结构。“宴会厅”以前为一层,后来马路抬高,成了地下室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聚仙饭店院子坍塌之后形成了一个坑,封闭的院子并不利于救援设备开展作业。坍塌较为厉害的地方,旁边还有二层,难以扩大作业范围。

参与现场救援的消防人员告诉记者,由于被困人员较多,最初采取分点作业方式,采用小型破拆工具、徒手挖等方式进行救援。之后才能采用大型吊车将坍塌的房板吊起来搜救。

武警山西省总队临汾支队政委李明说,坍塌的老建筑顶部是预制板结构。“零碎坍塌下来以后,人工将小的东西搬开,大的东西人抬不动,必须用设备。但是大设备并不像人一样好控制,容易造成二次坍塌。在用大设备之前必须先尽最大的可能,把人救出来。为了生命,我们都是先用人、用小设备把被困者先救出来,这是最主要的。大设备不敢上,因此需要的救援时间要多一些。”

### 农村自建房变身经营场所,安全谁来保障?

事故现场抢险救援组表示,目前基本可以确定涉事的聚仙饭店房子为1982年左右村民自建房,并分几次建设。

有关专家表示,此次襄汾饭店坍塌事故,再次将农村自建房安全问题,特别是从自建房发展到人员聚集的经营场所的安全监管和保障问题,暴露无遗。

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李阳说,目前对于农村自建房的规范管理方面存在法律、制度缺失和监管缺失。“出台过相关管理办法,但是实际中很少使用。”

按照农村宅基地有关管理办法,虽然农民可以在宅基地上自建房屋,但实践过程中并没有验收标准,处于监管缺失状态。“个人建房时有审批,但只针对宅基地面积的审批,至于在宅基地上怎

么盖房子,审批和监管都没有,只有一些村规民约规定,如不能盖太高挡住邻居阳光等。”李阳说。

近年来,各地也鼓励村集体和农民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,通过自主经营、合作经营、委托经营等方式,依法依规发展农家乐、民宿、乡村旅游等。

山西隆诚律师事务所律师王俊认为,目前国家并没有明确禁止农民将自建房用于经营用途,但实际用途变更后,就必须办理安全、消防等许可,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和标准,乡村和有关部门应加强监管。



8月30日,工作人员在事故现场安装临时封闭围墙。